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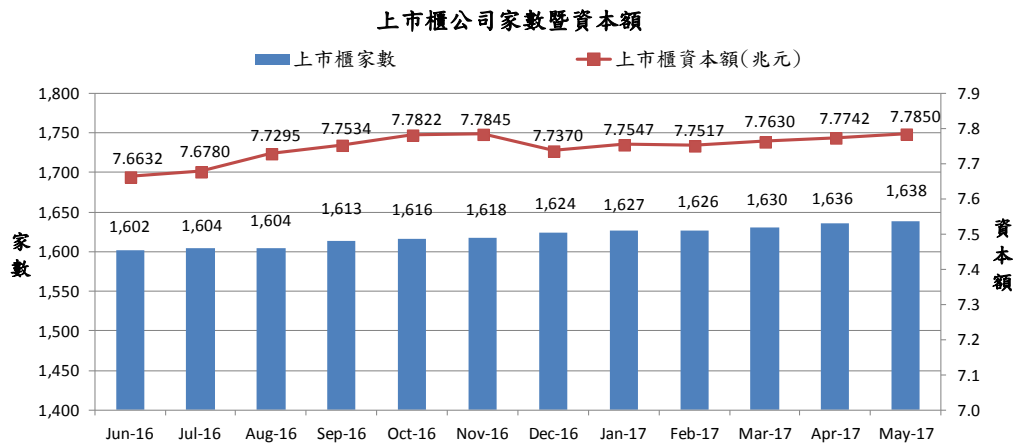
# 市場動態

## 一、發行面

### 1. 發行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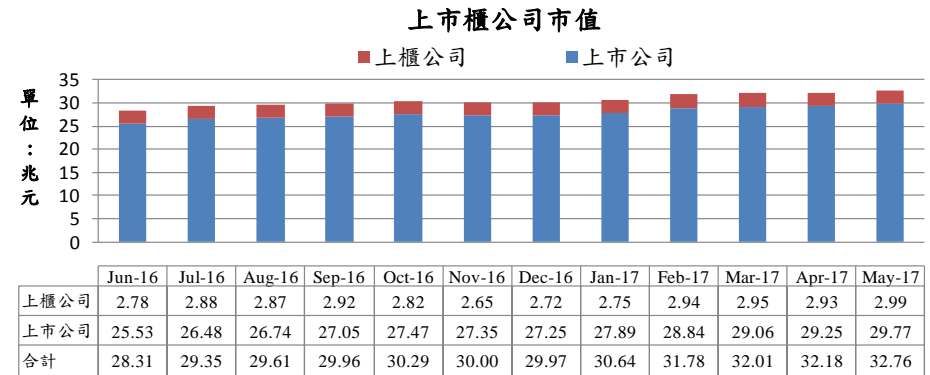
5月底上市櫃公司總計 1,638 家，較上年同月底增加 37 家。5 月份新上市公司 2 家，新上櫃公司 0 家，終止上市公司 0 家，終止上櫃公司 0 家。

5月底上市櫃公司總資本額計 7.7850 兆元，較上月增加 118.1 億元，資本額變動來源為初次上市櫃公司 247.9 億元，增資 35.8 億元，減資 165.6 億元，終止上市櫃 0 億元。



籌資方面，5 月份上市櫃公司初次公開承銷 (IPO) 及現金增資 (SPO) 共募集 136.44 億元。截至當期，累計本年度共募集 1,150.40 億元，上市公司及上櫃公司分別募資 1,057.80 億元及 92.60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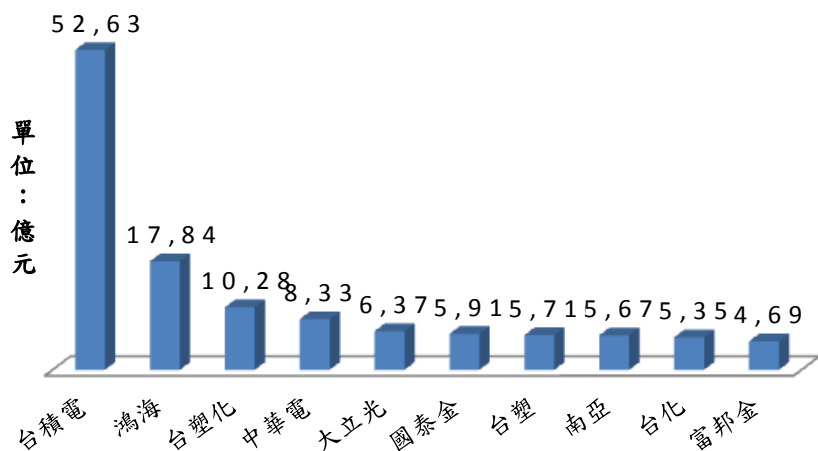
5 月底上市櫃公司總市值 32.76 兆元，較上月底增加 0.58 兆元，較上年同月底增加 4.83 兆元。5 月底上市公司市值為 29.77 兆元，較上月底增加 0.52 兆元，上櫃公司市值為 2.99 兆元，較上月底增加 0.06 兆元。



5 月底上市櫃公司股票市值前 10 名如下

圖。

## 5月底上市櫃公司市值排行榜



註：以發行市值計算。

## 2. 上市櫃公司營收概況

2017年4月份上市櫃公司總營收為2.31兆元，較上月減少10.90%；累計至4月份總營收為9.53兆元，較上年同期增加4.40%。

## 二、交易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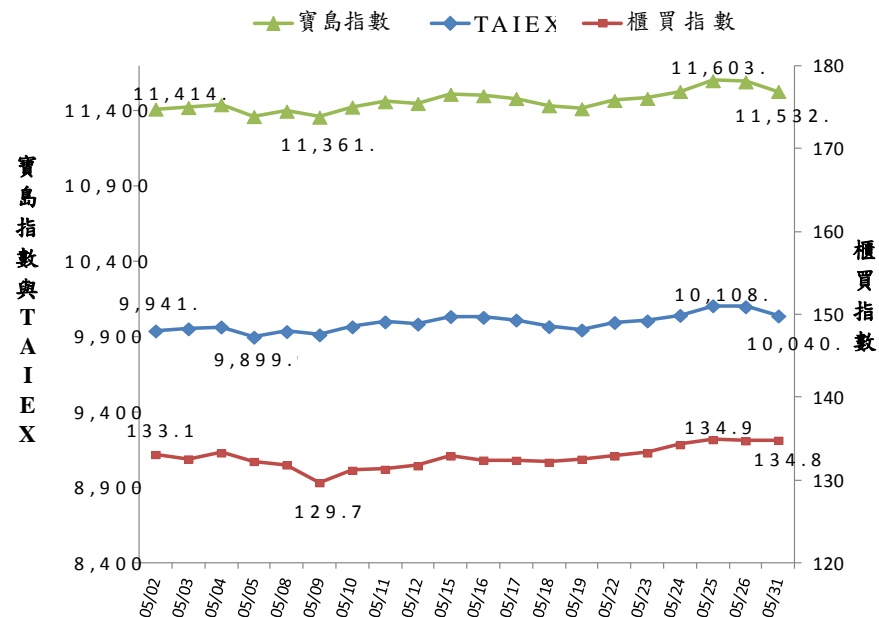
### 1. 股價指數

5月份寶島股價指數（簡稱寶島指數）共計上漲190.06點，以11,532.13點作收，漲幅為

1.68%。寶島指數最高點為25日的11,603.45點，最低點為9日的11,361.34點。

臺灣證券交易所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簡稱TAIEX）共計上漲168.72點，以10,040.72點作收，漲幅為1.71%。TAIEX最高點為25日的10,108.49點，最低點為5日的9,899.94點。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 股價指數收盤數



註：寶島指數於2014年5月5日正式發表，由證交所與櫃買中心共同開發，指數編製係以2013年底兩大市場總市值為基值，並以10,000點為基期指數。

量加權股價指數（簡稱櫃買指數）共計上漲 1.79 點，以 134.82 點作收，漲幅為 1.35%。櫃買指數最高點為 25 日的 134.90 點，最低點為 9 日的 129.70 點。

## 2. 成交量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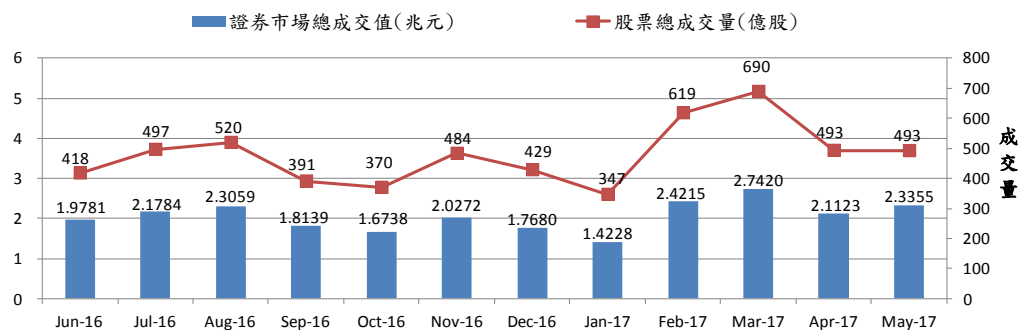
5 月份交易天數共計有 20 日，上市櫃有價證券成交值達 2 兆 3,355 億元（不含債券），相較上月成交值增加 10.57%。5 月份日平均成交值 1,168 億元，較上月日平均成交值 1,174 億元，跌幅為 0.49%。

股票成交量方面，5 月份上市櫃股票總成交量 493 億股，較上月減少 0.18%；上市股票成交量 402 億股，較上月增加 1.22%；上櫃股票成交量 91 億股，較上月減少 5.92%。

5 月份成交量、值最大 10 種股票如下表所示，另上市櫃股票總成交筆數計 1,920 萬筆。

5 月份上市櫃公司成交量值排行前 10 名				
股票名稱	成交值 (億元)	位 序	股票名稱	成交量 (千股)
2330 台積電	1,245	1	3481 群創	2,669,038
2317 鴻海	893	2	2409 友達	1,386,389
6456 GIS-KY	409	3	00637L 元大滬深 300 正 2	1,277,750
3481 群創	360	4	2344 華邦電	975,102
6488 環球晶	348	5	2317 鴻海	870,855
2454 聯發科	324	6	2891 中信金	854,688
3673 TPK-KY	321	7	00632R 元大台灣 50 反 1	695,618
2474 可成	306	8	00633L 富邦上証 正 2	651,877
3008 大立光	279	9	00672L 元大 S&P 原油正 2	631,720
3406 玉晶光	277	10	2330 台積電	612,194

證券市場總成交值暨股票總成交量



5 月份債券總成交值 3 兆 7,483 億元，較 4 月份 3 兆 5,306 億元增加 6.17%。

### 三、市場監理

為維持市場秩序，證交所與櫃買中心持續進行市場監視作業，5月份採取相關措施情形如表（監理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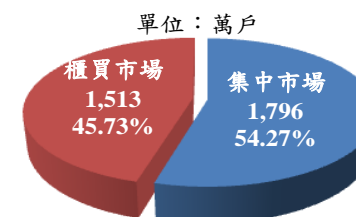
監理資訊 項目名稱	2017年 5月	2017年 4月	增減%	累計至 當月底	較上年同期 (累計)增減%
一、上市注意股票					
(一)股票檔數	44	55	-20.00%	175	71.57%
(二)股票次數	124	156	-20.51%	686	11.18%
二、上市處置股票					
(一)股票檔數	12	10	20.00%	28	33.33%
(二)股票次數	20	20	0.00%	63	-26.74%
三、上櫃注意股票					
(一)股票檔數	54	54	0.00%	176	25.71%
(二)股票次數	171	148	15.54%	669	30.66%
四、上櫃處置股票					
(一)股票檔數	23	22	4.55%	61	24.49%
(二)股票次數	33	25	32.00%	86	22.86%
五、違反重大訊息 或資訊申報規定 罰款家次					
(一)上市公司	5	2	150.00%	13	-23.53%
(二)上櫃公司	2	3	-33.33%	9	12.50%
(三)興櫃公司	0	0	N/A	1	-50.00%

### 四、證券商及投資人

截至5月底證券經紀商總、分公司家數分別為75家與862家，總公司家數較上月減少1家、分公司家數較上月減少3家，共計937個經紀服務據點。

5月底證券市場投資人累計開戶3,310萬戶，其中集中市場為1,796萬戶占54.27%，櫃買市場為1,513萬戶占45.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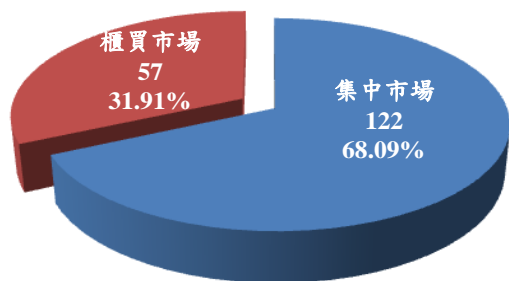
5月底投資人累計開戶數



5月份集中與櫃買市場當月有交易人數由上月之183萬人，減少為179萬人，減少2.11%；其中集中市場有交易人數由上月的123萬人減少到5月的122萬人，減少0.92%；櫃買市場有交易人數由上月的60萬人減少到5月的57萬人，減少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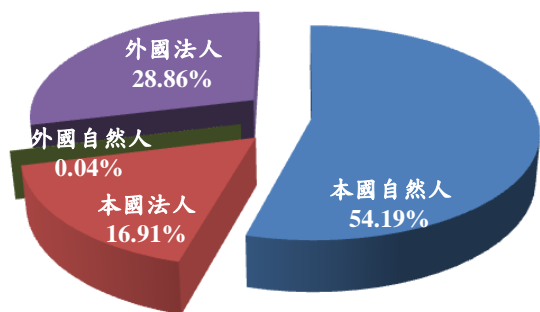
### 5 月份有交易人數

單位：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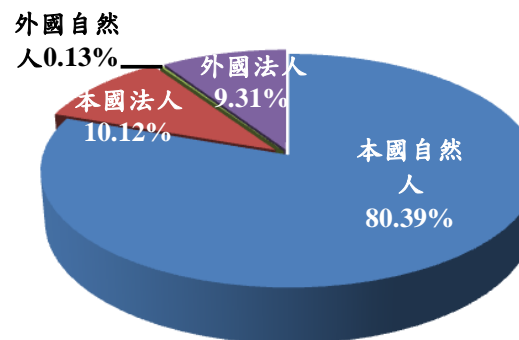


投資人類別交易比重中，集中市場的本國自然人由上月的 57.74% 減少至本月的 54.19%，及櫃買市場的本國自然人由上月的 81.39%，減少至本月的 80.39%，較為顯著。

### 5 月份投資人類別交易比重



集中市場



櫃買市場

## 五、國際股市比較

2017 年 4 月，我國證券集中市場及櫃檯買賣市場與世界交易所聯合會 (WFE) 會員之相關比較如表。(註：WFE 共計有 66 個會員)

與國際股市比較項目		2017 年 4 月		2017 年 3 月	
		排名	占比	排名	占比
集中市場	市值	18	1.29%	17	1.36%
	成交值(累計)	20	0.76%	20	0.77%
	週轉率(累計)	14		15	
櫃買市場	市值	41	0.13%	40	0.14%
	成交值(累計)	26	0.24%	26	0.24%
	週轉率(累計)	2		2	

註：我國集中市場與櫃買市場合併計算後，市值排名前進 1 名為第 17 名，累計成交值前進 4 名為第 16 名。

# 國際證券市場 法規暨發展動態

臺灣證券交易所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 目 錄

美洲地區.....	2
一、美證監會警告未來股權投資有風險.....	2
二、紐約證券交易所獲監管批准在其交易所市場實施減速措施.....	3
三、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核准四倍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之上市交易.....	4
四、貝萊德指某些 ETF 投資者犯了典型錯誤.....	5
歐洲地區.....	7
五、英國金融行為管理局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簽訂金融科技協 議以促進金融創新.....	7
六、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擴增綠色債券涵蓋面向至社會責任投資債券.....	7
亞洲地區.....	9
七、日本國會通過對高頻交易強化監管的法規.....	9
八、南韓 KONEX 將放寬市場參與條件.....	9
九、法規限制恐抑制韓國區塊鏈技術發展.....	10
十、港交所加快新三板計畫倍受市場關注.....	11

## 美洲地區

### 一、美證監會警告未來股權投資有風險

共和黨籍的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SEC)委員 Mike Piowar，在今(2017)年5月9日對監管機構的演講中表示，SEC計畫發布新的公告，警告投資被稱作 SAFE (Simple Agreement For Future Equity) 的「未來股權協議」工具，可能產生的風險。

SAFE 是由矽谷開始發展，主要針對風險投資者的市場。這些工具使他們得以購買一個機會，一旦公司未來上市或是募集大量資金，他們則可以成為這間公司的股東。然而，根據2016年底，在 Virginia Law Review Online 所發布的學術論文，SAFE 具有一些風險特徵。雖然它們類似可轉換股票，但它們卻不會產生利息，也不會支付股利，同時股東也不具有投票權。

SAFE 是為專業投資人而設計的，但透過協助小型企業募及資金的集資平台，有愈來愈多 SAFE 被出售予散戶投資人。集資平台為小型企業募集高達 100 萬美元的資金。Piowar 表示，「它們並不是多數散戶投資人所熟悉的股票，而證券市場應該是『安全』而『簡單』的。」

就 SAFE 產品所公布的訊息，可能誤導投資者，但除了發出警告外，目前尚不清楚 SEC 還可能採取哪些監管行為。在 Jay Clayton 宣誓就任 SEC 主席之後，Piowar 自代理主席之位退下。除了對 SAFE 發出警告之外，Piowar 透露，在辭去代理主席之前，他也要求員工針對獨立審計和貸款，製訂新的規定，以解決對資產管理者「不必要的合規問題」。Clayton 是否會繼續這項工作，則仍有待觀察。

(孫嘉臨 摘譯整理自 Reuters 及相關網站新聞，May 2017)



## 二、紐約證券交易所獲監管批准在其交易所市場實施減速措施

紐約證券交易所 (New York Stock Exchange, NYSE) 的營運商在今 (2017) 年 5 月 16 日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在旗下一個交易所市場實施所謂的「減速」(speed bump) 措施，使其能與新興的競爭對手—投資者交易所 (Investors' Exchange, IEX) 並駕齊驅。

洲際交易所 (Intercontinental Exchange Inc, ICE) 擁有的紐約證券交易所集團 (NYSE Group)，預計在所屬的 NYSE MKT 交易所市場對進出的委託單增加不到一秒鐘的延遲。NYSE MKT 前身為美國證券交易所 (American Stock Exchange)，並即將更名為 NYSE American。

NYSE 表示，NYSE American 將採用與 IEX 集團的投資者交易所類似的模式，包括採取 350 微秒 (microsecond) 的延遲措施，惟將敦促電子造市商善盡義務，俾活絡 NYSE American 上市股票之交易。

美國證券交易管理委員會 (the 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5 月 16 日批准了 NYSE 在一份申報文件中提出的減速機制，這將使 NYSE 成為第二個採行人為延遲措施的美國交易所。

由於 Michael Lewis 在他 2014 年 3 月的作品「快閃大對決」(Flash Boys: A Wall Street Revolt) 一書中描述了新崛起的減速機制先驅者— IEX，使得 IEX 在正式取得交易所執照前就已成為市場矚目的焦點，而 IEX 也順應時勢建立了一個其認為更公平、更簡單的市場。

Lewis 在書中指稱，交易所為圖獲利而偏袒高頻交易公司，讓市場受到操縱壟斷，引發了華爾街和一般投資大眾的激烈辯論。IEX 表示，為使所有市場參與者處於公平競爭環境，減速是其所採取的措施之一。

NYSE 曾嚴詞反對 IEX 的交易所申請，稱該交易所營運模式對市場不利，但後來卻表示將從各個層面學習、複製這家新成立的美國交易所，以利與其競爭。

根據美國芝加哥期權交易所控股公司 (CBOE Holdings Inc) 擁有的交易所營運商 Bats 的資料，IEX 在美國股票交易的市場占有率為 2.33%，

而 NYSE MKT 的市場占有率則為 0.19%。NYSE 市占率約 12.69%，NYSE Arca 再擁有額外的 9.30% 市占率，故 NYSE 為美國最大的交易所營運商。

NYSE MKT 更名為 NYSE American 頗有回歸其前身—美國證券交易所的意味，美國證券交易所於 2008 年被 NYSE 收購，大約有 370 家小型企業在該交易所上市。

IEX 規劃今年開始發展上市業務，與 NYSE 及那斯達克交易所 (Nasdaq Inc) 競爭。

(蔡佩伶 摘譯整理自 Reuters 及其他相關新聞，May 2017)

### 三、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核准四倍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之上市交易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SEC) 於今 (2017) 年 5 月初核准四倍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之上市交易申請，為美國監管機構首次允許大於三倍之槓桿型及反向型商品在持續成長的美國 ETF 市場上市。此項申請是由美國洲際交易所集團 (Intercontinental Exchange, Inc., ICE) 所提出，包括四倍槓桿型 ETF ForceShares Daily 4X US Market Futures Long Funds (股票代碼：UP) 及四倍反向型 ETF Forceshare daily 4X US Market Futures Short Fund (股票代碼：DOWN)。

四倍槓桿型 ETF (UP) 設計為追蹤 S&P 500 近月期貨契約價格四倍日報酬；而四倍反向型 ETF (DOWN) 則是追蹤 S&P 500 近月期貨契約價格四倍反向日報酬。如果 S&P 500 近月期貨契約在一天內跌了 2%，四倍反向型 ETF (DOWN) 將追蹤上漲 8%。

三倍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商品已於美國市場上市交易，但槓桿倍數更高的商品過去僅侷限在歐洲市場上市。四倍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經銷商 Exchange Traded Managers Group LLC 的執行長 Sam Masucci 表示：「我們對於這項核准案相當興奮！對於那些尋求 S&P 500 指數槓桿及反向倍數曝險，但又不想操作期貨商品的投資人，現在有了公開上市的商品可買

賣」，不過 Masucci 也強調該項商品並不適合每個人。

ETF 發行人如想發行一些比較特殊型態的 ETF，向來是困難重重，市場監管者此次的核准案終於有了突破性的進展。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於去（2016）年公告限制衍生性商品運用的規定草案，被視為將阻礙一些基金經理人在市場上運用高倍槓桿商品的能力。在 2017 年 3 月，證券交易委員會否決了 Cameron Winklevoss 及 Tyler Winklevoss 兄弟發行市場上第一檔比特幣 ETF 之申請，惟 SEC 表示將於近期再度審視相關決定。

美國聯邦參議院於 5 月 2 日投票，同意由川普總統提名的紐約金融律師 Jay Clayton 出任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主席，領導階層的變動可能促使發行人申請投資商品上市之程序產生變化。

紐約證券交易所 ETF 業務主管 Douglas Yones 在一封電子郵件表示，希望這個核准案能為紐約證券交易所與其他槓桿型 ETF 發行人的合作，在今年剩餘的時間鋪下平坦的道路，四倍槓桿型及反向型 ETF 發行人 Forceshares Trust 則未發表相關評論。

華爾街日報於 5 月 16 日引述來自熟悉本案人士之消息報導指出，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目前暫時擱置此類風險性 ETF 商品之上市交易，重新考量是否核准，委員會最終可能撤銷或維持原先的決定。

(林昱廷 摘譯整理自 Reuters 相關報導，May 2017)

#### 四、貝萊德指某些 ETF 投資者犯了典型錯誤

不要追逐短線是投資的基本原則，但 Smart Beta ETF 買家在過去一個月卻持續在這麼做，根據彭博社的數據，在近 1,500 億美元資產管理規模的 Smart Beta 相關基金裡，價值型 ETF 在截至今（2017）年 2 月的七個月內吸引的資金遠比其他類型來得多，如今它們面對 180 度的轉變，為一年多以來首次的月資金淨流出。

全球最大的 Smart Beta ETF 發行商貝萊德對此發表看法，指出某些投資人犯了典型的錯誤，顧著追逐短線報酬而非著眼基本面。貝萊德業務

部門主管 Rob Nestor 並補充到：「投資人一直看到成長型股票的突出表現，漸漸地對價值型 ETF 感到不耐煩，但是投資人應適度追求報酬，並控制好風險。」

價值型 ETF 指數多年來落後大盤表現，從去（2016）年開始回升，iShares MSCI Value ETF 在去年上漲了 13%，領先 S&P 500 指數的 9.5%，投資人挹注 80 億美元資金在美國價值型 ETF 商品，但隨著科技成長股將 S&P500 指數推升至歷史新高，iShares 價值型基金表現比美國大盤指數落後 3%，投資人抽離美國價值型 ETF，5 月份已淨流出 4.06 億美元。

當然，三週的資金流出不能代表長期的趨勢。更重要的是，Nestor 認為資金外流的情形並沒有惡化，截至今年價值型 ETF 共吸引了 7.02 億美元的資金，投資人仍應留意價值型資產對投資組合中所帶來的好處。

投資人對 Smart Beta 熱情降低也說明資金外流的現象，波動性是少數仍受青睞的因子投資選項，最大的追蹤波動基金 iShares MSCI Min Vol ETF 在過去七週內有 6 次的資金淨流入，上個月流入資金總額達到 2.38 億美元，是去年 7 月以來的最高點。

彭博社 ETF 分析師 Eric Balchunas 表示：「由於 Smart Beta 的交易策略常被設計來控管風險，當市場異常平靜時也會降低投資人對於 Smart Beta 的興趣。」他並補充：「對於 Smart Beta 策略來說，當市場上充斥著不確定性反而有較佳的表現。」

（王建文 摘譯整理自 Bloomberg 相關報導，May 2017）

## 歐洲地區

### 五、英國金融行為管理局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簽訂金融科技協議以促進金融創新

英國金融行為管理局(FCA) 在今(2017)年5月12日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後稱證監會)簽訂合作協議,期透過雙方監理合作以推動金融創新。在此協議下,英國 FCA 與香港證監會將互相引介創新企業、進行專案合作,而雙方也可在此合作框架下分享金融創新相關資訊及經驗、降低兩地廠商進入障礙,並進一步推動金融創新發展。

英國 FCA 先前已與新加坡、韓國、中國以及澳洲相關當局簽訂合作協議,其中與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及韓國金融服務委員會的合作協議先後於去(2016)年5月及7月簽訂;此次協議訂定目標一部分為促進金融服務市場良好運作,而透過鼓勵創新增加產業競爭也是監管單位的重要任務之一。

英國 FCA 策略及競爭部門的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Woolard 表示:「合作協議對於培養全球金融科技創新環境至關重要,在過去幾個月 FCA 已與中國、日本、加拿大以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簽訂協議,藉由與各國監管單位的合作,我們希望建構對於金融創新發展原則的共識,也期待未來與香港證監會的密切合作。」

香港證監會執行長 Ashley Alder 則補充:「此項合作協議將有助雙方監管單位在金融服務創新上維持領先地位,並提供尋求國際發展的創新企業與當地監管機構更良好的溝通管道。」

(林子鈞 摘譯整理自 Finance Magnates 及相關報導, May 2017)

### 六、盧森堡證券交易所擴增綠色債券涵蓋面向至社會責任投資債券

盧森堡綠色交易所(Luxembourg Green Exchange, LGX)正在建構一市值超過23兆美元的永續及社會計畫債券平台,以擴大其社會責任投資上市商品涵蓋範圍。

綠色債券原先為社會責任投資的先鋒，近年來隨著資產類別的擴增，已演進為社會責任投資債券（Social Responsibility Bonds, SRI），融資對象包括教育、醫療保健及社會團體等多種計畫。

盧森堡交易所（Luxembourg Stock Exchange, LuxSE）的 CEO Robert Scharge 表示，從設立 LGX 以來，投資者及發行人持續要求將綠色債券市場的涵蓋議題從減緩氣候暖化擴增至社會責任投資的其他面向。

全球永續投資聯盟（Global Sustainable Investment Alliance）表示，全球 SRI 產品及策略投資的市值超過 23 兆美元。

盧森堡交易所的新平台將提升永續及社會（Sustainable and Social, S&S）計畫的能見度，並強化其融資能力。

10 檔總市值超過 50 億歐元的債券已於新平台上市。荷蘭市鎮銀行（Bank Nederlandse Gemeenten, BNG）、歐洲理事會開發銀行（Council of Europe Development Bank）及西班牙官方信貸局（Instituto de Crédito Oficial, ICO）皆為具代表性的發行人。

適用 S&S 計畫的議題包含促進及活化社會經濟、可負擔之住房供給及食品安全。

LGX 設立於 2016 年 9 月，目前已有 27 個國際發行人所發行、市值超過 50 億歐元的綠色債券上市。盧森堡交易所表示由於永續債券涵蓋範圍遠大於綠色債券，將可能創造更大的市場，也可吸引更多公司發行此類商品。

永續債券發行人將必須遵循與綠色債券相似的上市程序。發行人必須承諾揭露與資金用途相關之詳細資訊、提供發行前之外部審核報告、及在債券存續期間從頭到尾定期提交發行後之報告（post-issuance report）。

永續債券與綠色債券相同之處在於透明度仍將是投資商品的焦點。

（聶之珩 摘譯整理自 Finance Magnates 及相關報導，May 2017）

## 亞洲地區

### 七、日本國會通過對高頻交易強化監管的法規

日本對高頻交易加強監管，已通過要求高頻交易商必須向主管機關註冊登記之規定。

高頻交易者在無需人力介入下使用極高速電腦在毫秒時間內進行交易，歐洲與亞洲的其他國家正尋求對其採取緊縮措施，美國有些大型交易所則想要訂定交易速度的上限。

高頻交易在東京證券交易所日漸成長，引發高速交易可能導致市場不穩定及散戶投資人處於不利地位的憂慮。日本國會於今（2017）年 5 月 17 日通過新法規，可望在 2018 年即開始實施。日本市場的主管機關金融廳(th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 FSA)先前曾表示，希望高頻交易參與者辦理註冊登記，以確保有適當的風險控管措施。

Shiroyama 顧問公司執行長 Seth Friedman 表示，由於尚未有作明確規定的法規，我們可以猜測但還無法完全確定誰將會受影響。

新法規要求高頻交易商必須在日本設立辦公室或擁有代理商。根據金融廳估計，2016 年東京證券交易所約有 70% 的交易委託單為高頻交易。市場參與者表示，若考慮取消之交易，高速交易在實際成交值的占比略低於一半。根據東京證券交易所網站，2016 年現貨市場總成交值為 643 兆日圓，其中高速交易成交值約為略少於 321 兆日圓(相當於 2.9 兆美元)。

(洪崇文 摘譯整理自 Reuters 新聞資料，May 2017)

### 八、南韓 KONEX 將放寬市場參與條件

韓國為新創企業量身打造的「韓國新交易所」(Korea New Exchange，簡稱 KONEX)，將放寬市場參與條件，允許更多機構投資人參與，提升市場成交量。

韓國交易所(韓交所)依據「金融投資服務及資本市場法」為韓國證券及衍生品市場營運者，下轄四個市場分部：KOSPI 市場部為主板、

KOSDAQ 市場部提供中小企業籌資管道、KONEX 市場部扶植新創企業成長、衍生性商品部則提供世界上最具流動性的商品交易。

其中 KONEX 成立於 2013 年 7 月，是韓交所專為新創企業設立推出的新市場，主要為扶植新創企業成長，降低經濟依賴少數大型企業集團。KONEX 為韓國政府仿倫敦 AIM 市場規劃設立，並非公開發行市場，為新創企業提供融資管道，透過證券市場募集資金，比向銀行借款更容易。其掛牌標準較 KOSPI 市場及 KOSDAQ 市場寬鬆，資訊揭露要求亦較低。KONEX 目前僅開放專業投資人參與交易，例如創投公司、證券公司、基金、銀行、保險公司等，及符合資格之個人投資人參與該市場。

韓國金融管理局（Financial Supervisory Service，簡稱 FSS）決定放寬 KONEX 市場的參與條件，主要因為該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額，自去（2016）年起持續下降。目前僅有約 20 家機構投資人，及擁有超過 1.5 億韓元存款的個人投資人，被允許參與該市場，機構投資人必須擁有投資中小型企業超過 300 億韓元的紀錄。

根據新的標準，能夠參與 KONEX 市場的機構投資人將增加到 40 至 50 位。另外，FSS 官員表示，機構投資人對中小企業的投資紀錄，將調降至 150 億韓元以上。目前共有 141 家企業在 KONEX 掛牌上市，而其總市值約為 4 兆韓元。

（張貝瑜 摘譯整理自 The Korea Herald 及相關報導，May 2017）

## 九、法規限制恐抑制韓國區塊鏈技術發展

區塊鏈技術預計將成為韓國金融科技（Fintech）基礎設施重要的一環，然而韓國金融主管部門尚未決定，是否給予區塊鏈技術金融隱私法規豁免權，而該法規可能有損韓國進行由金融科技所領導的第四次工業革命。

根據韓國「信用資料使用與保護法」，金融公司必須在交易完成之後的五年內，刪除個人資料。同時，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任何個人資料，都應在使用後立即銷毀。相關法規旨在保護曾有逾期欠款紀錄的人，



於紀錄保存期限過後，免於被拒絕貸款。

區塊鏈可以加強資訊安全性並防止竄改，然而該技術需要一系列的交易所紀錄來維持永久性，並且無法逆向更改。韓國當地的報紙 Money Today 表示，允許區塊鏈技術執行，恐將被解讀為違反個人資料處理的相關規定。

韓國金融監管機構所面臨的另一個挑戰是前述兩項法規分由兩個獨立國家主管機關負責，金融服務委員會(Financial Services Commission)監督「信用資料使用與保護法」，而「個人資料保護法」則由內政部所掌管。

高麗大學(Korea University)資訊工程教授 In Hoh 於受訪時表示，法規是面對第四次工業革命浪潮湧進韓國的最大挑戰，現有的法律僅規範中央伺服器應用，但卻沒有任何針對區塊鏈所使用的點對點(P2P)網路及分散式時間戳伺服器(Distributed Time-stamping Server)的規定。他表示，「法律的修正，應該要能跟上科技的腳步。」

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院長譚嘉因日前於信報專欄中指出，要提升金融科技交易效率，首先必須有一個前瞻性及與時俱進的監管系統。事實上，金融科技的應用，主要問題並不在於科技本身，關鍵反而在於監管工作，包括監管框架的形成和完善，並且對科技進步能夠同步起到有效和相對應的監督作用。

(陳奐先 摘譯整理自 The Korea Herald 及信報新聞，May 2017)

## 十、港交所加快新三板計畫倍受市場關注

中國政府於 2013 年發起一帶一路計畫，帶動區域貿易及交通需求，亞洲各國在基礎建設之籌資需求暢旺，並首選以香港為主要募資地點。香港證券交易所加速成立新三板計畫，希望能提供一站式的服務，提供海外公司股權及債權皆能赴港掛牌交易。

香港交易所行政總裁李小加此前表示，港交所於今(2017)年 5 月底前徵詢各界對於新三板市場的意見與看法。新三板市場的掛牌標準比主板市場更加彈性化，較能符合科技公司及新創產業的需求，新三板的創立期望

不僅能吸引科技公司、新創產業及海外企業赴港籌資，也能提供區域各國完成一帶一路計畫所需的募資平台。

中國為許多亞洲國家的主要貿易夥伴，亞洲如緬甸、越南、印度、巴基斯坦等國家都有發展鐵路運輸連結中國的需求，這些基礎建設需要龐大的資金，這些國家亦希望能在香港募資。在港的緬甸商業司主席 Albert Oung 表示，希望新三板市場具備彈性化的掛牌標準，以符合中小型新創企業的需求。另一方面，由於基礎建設連動原物料市場，業內人士預期，香港的原物料交易在未來幾年可能會蓬勃發展，港交所亦加強與其他亞洲市場連結的原物料交易平台。

新三板對於海外企業也有一定的吸引力，李小加於今年 5 月 10 日的 LME 亞洲年會中指出，香港積極爭取大型企業赴港籌資，對象包括石油巨擘沙烏地阿拉伯石油公司，其全球市占率達百分之五且價值高達 2 兆美元，但也同時面臨來自倫敦及紐約交易所的競爭壓力。

鑑於二年前雙層股權結構計畫產生的紛擾，港交所希望能與香港證監會(SFC)就新三板計畫取得良好的溝通。中國重量級電子商務企業阿里巴巴，於 2014 年選擇赴紐約而非香港掛牌，其中一項因素是，香港證監會認為阿里巴巴所要求的雙層股權架構不符合香港法規，而阿里巴巴總裁馬雲則指稱，香港過時的掛牌交易規則不符合新經濟體系下的企業需求。香港證監會主席唐家成於今年 4 月轉變態度，表示願意另議新三板市場的雙層股權計畫。

依照港交所主板市場的標準，企業在申請掛牌的前三年盈餘必須達到 5000 萬港元，最近一年度盈餘須達 2,000 萬港元。新三板申請掛牌的標準將較為寬鬆並具彈性，目前香港交易所掛牌的公司多為大型的銀行及金融企業，市場預期推出新三板市場，將能增進港交所掛牌企業多元化。

(謝旻潔 摘譯整理自香港南華早報資料，May 2017)

## 證券金融大事紀（106年5月）

- 5月4日：行政院通過金管會擬具之「金融科技創新實驗條例」草案，將函請立法院審議。金管會表示，該草案係為建立金融科技創新實驗機制，賦予金融服務業及相關產業進行金融科技研發試作之安全環境，同時兼顧金融市場秩序及消費者保護，落實負責任創新之意旨，並藉由政府提供具彈性之法規環境，協助發展金融科技創新基地，創造我國金融競爭利基。金管會將積極與立法院溝通協調，早日完成立法程序。
- 5月5日：金管會針對永豐金旗下永豐金證券香港子公司、永豐金證（亞洲）違法接受陸資委託下單買台股，開罰陸資企業60萬元，並限制該陸資持股數不列計本屆股東會表決權，且需在六個月內出清持股，為我國金管會處罰陸企首例。
- 5月11日：臺灣發行量加權股價指數收盤重返萬點，達10,001.48點，較上一次收盤指數突破萬點相隔17年。法人認為在美股走高、企業獲利好轉及政府近期推動之多項政策陸續發酵下，台股前景仍相當樂觀。
- 5月16日：明晟(MSCI)公司公布本季相關指數調整，於6月1日生效。本季臺灣市場市值上升0.48%，台股於全球標準型指數(MSCI ACWI)之權重不變，於亞洲（日本除外）指數(MSCI AC Asia ex Japan)及新興市場指數權重下調0.03及0.05百分點，調整後權重分別為1.33%、14.11%及12.04%。
- 5月16日：上市公司必翔實業遭檢調大規模搜索，公司創辦人伍必翔及董事長伍蔣清明夫妻遭檢調約談，涉嫌內線交易及旗下子公司揚明實業對陸企不正常放貸。另必翔實業因未能在公布首季財報截止日前提交財報，證交所宣布自5月18日起停止交易。
- 5月23日：金管會公告，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五條第一項但書規定，核准證券商依證券業辦理外匯業務管理辦法向中央銀行申請證券業務相關之即期外匯交易業務並取得許可者，得辦理證券業務相關之即期外匯交易業務。
- 5月24日：證交所公告，開放證券商分支機構得不經營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與營業據點分租異業，並自即日起實施。證券商分支機構得不設置經紀業務，可發展具特色或專責特定業務的分公司，有利於證券商業務與人力資源整合。開放營業處

所分租異業，在不影響證券商日常運作下，可與異業合作，產生互  
利互惠，並提升服務品質。

### 有價證券異動一覽表

日期	證券代號	證券簡稱	董事長	承銷商/ 發行人	變更情形
106.05.05	2897	王道銀行	駱錦明	元富證券	新上市本國企業
106.05.17	00692	富邦公司治理	-	富邦投信	新上市國內成分證券 ETF
106.05.26	4560	強信-KY	綦秉信	富邦證券	新上市外國企業

註：權證及增減資異動請以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公告為準。

<http://www.twse.com.tw/zh/announcement/announcement>

### 證券商異動一覽表

日期	證券商異動情形	異動情形
106.05.09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遷移營業處所，訂於106年5月31日遷址開始營業。(臺證輔字第10600080291號)	分公司遷移新址
106.05.23	香港商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分公司新增證券自營商業業務訂於106年5月25日開始營業。(臺證輔字第10600089581號)	分公司新增證券自營商業業務
106.05.25	豐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商代號：7900)營業讓與予豐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訂106年5月26日為最後營業日。(臺證輔字第10600092791)	證券商營業讓與